

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通知书

监督注册号： SZ2021011

芜湖市湾沚区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：

你单位建设的 芜湖市湾沚区物流大道（南湖路-钻石路）
工程 工程根据国务院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和有关规定，现准予办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。

我站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规定，对责任主体履行质量安全责任的行为、工程实体质量、混凝土预制构件及预拌混凝土质量、有关工程质量的技术文件和资料进行监督检查和监督巡查；对工程竣工验收实施监督；对责任主体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取证和核实，并按委托权限实施行政处罚。

我站将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工程参建各方进行《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方案》交底，请你单位组织建设项目负责人、项目经理、总监理工程师和其它相关人员参加。

欢迎对我站及工作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，监督电话 0553-8911228。

联系人：朱传金

芜湖市湾沚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

2021 年 11 月 02 日

